

2024 年度

临朐县水利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省委、省政府批准的《临朐县机构改革方案》和《中共临朐县委、临朐县人民政府关于临朐县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临朐县水利局(以下简称县水利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

(一)贯彻执行水利工作法律法规，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负责全县水法治建设工作，拟订全县水利政策，提出有关水利价格、税费、基金、信贷的政策建议；拟订全县水利发展中长期规划，组织编制水资源综合规划、跨镇(街、园、区)的流域综合规划和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二)负责实施全县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生活、生产经营、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拟订全县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水资源的统一规划和配置，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点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指导开展全县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村镇供水工作。

(三)负责组织实施全县水利改革发展相关工作，参与对水利改革发展成效考核；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提出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负责县级水利资金和水利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四)指导全县水资源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

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管理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五)负责全县节约用水工作。负责节约用水的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负责用水总量控制的监督和管理工作，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指导中水等非常规水资源和雨洪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六)指导全县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河道、水库以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推进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调度督导和检查考核等工作；承担县河长制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七)负责指导全县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有关制度，负责组织实施具有控制性的或者跨镇（街、园、区）、跨流域的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负责监督管理向县域外供水的企业和工程的建设与运行。

(八)负责全县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工作。拟订水土保持和水生态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工作；负责重点开发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的监督实施

工作；牵头做好荒山、荒丘、荒滩、荒沟治理开发的管理工作。

(九)负责指导全县农村水利工作。组织编制农村水利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大中型灌区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基层水利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工作。

(十)负责全县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工作。拟订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工作的管理和监督，组织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组织开展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工作并监督实施；承担县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一)负责指导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重点水利工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质量监督和安全监督。

(十二)负责全县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负责水利行业地方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的监督实施；负责组织水利科学研究、技术推广和创新服务工作；指导全县水利系统对外交流合作、利用外资、引进国(境)外智力等工作；指导水利宣传、信息化、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

作。

(十三)负责落实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和其他涉及防洪的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布局的防洪论证提出意见，指导重要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会同县水文机构做好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河道、水库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照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四)负责局机关及所属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管和维护稳定工作。指导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等工作。

(十五)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临朐县水利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临朐县水利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临朐县水利局本级
- 2、临朐县淡水养殖试验场
- 3、临朐县水库运行维护中心

- 4、临朐县丹河水库运行维护中心
- 5、临朐县嵩山水库运行维护中心
- 6、临朐县沂山水库运行维护中心
- 7、临朐县大关水库运行维护中心
- 8、临朐县淌水崖水库运行维护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临朐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202.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143.2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33.91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28.3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6.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3.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2,284.2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0.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507.7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507.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830.5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830.53
	30			61	
总计	31	4,677.25	总计	62	4,677.2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临朐县水利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507.78	12,345.48			33.91		128.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	3.87					
20140	信访事务	3.87	3.87					
2014004	信访业务	3.87	3.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8	106.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38	106.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38	106.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19	53.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19	53.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19	53.19					
213	农林水支出	12,284.20	12,121.90			33.91		128.39
21303	水利	10,141.00	9,978.70			33.91		128.39
2130301	行政运行	16.08	15.44					0.64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79.58	179.58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356.20	1,300.80					55.4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183.36	3,139.15					44.21
2130310	水土保持	713.38	713.38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3.89	23.89					
2130314	防汛	426.25	426.25					
2130316	农村水利	2,204.00	2,204.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127.30	1,071.61			33.91		21.78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800.00	800.00					
2130335	农村供水	110.97	104.61					6.36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143.20	2,143.20					
2137201	移民补助	1,493.20	1,493.2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650.00	6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3	60.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3	60.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13	60.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朐县水利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2,507.78	3,479.12	8,994.74		33.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		3.87			
20140	信访事务	3.87		3.87			
2014004	信访业务	3.87		3.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8	106.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38	106.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38	106.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19	53.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19	53.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19	53.19				
213	农林水支出	12,284.20	3,259.42	8,990.87		33.91	
21303	水利	10,141.00	3,259.42	6,847.67		33.91	
2130301	行政运行	16.08	15.44	0.64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79.58		179.58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356.20		1,356.2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183.36	2,237.87	945.49			
2130310	水土保持	713.38		713.38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3.89		23.89			
2130314	防汛	426.25		426.25			
2130316	农村水利	2,204.00		2,204.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127.30	1,006.11	87.28		33.91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800.00		800.00			
2130335	农村供水	110.97		110.97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143.20		2,143.20			
2137201	移民补助	1,493.20		1,493.2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650.00		6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3	60.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3	60.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13	60.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临朐县水利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202.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87	3.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143.2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6.38	106.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19	53.1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121.90	9,978.70	2,143.2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0.13	60.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45.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345.48	10,202.28	2,143.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345.48	总计	64	12,345.48	10,202.28	2,143.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朐县水利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10,202.28	3,479.12	6,723.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7		3.87
20140	信访事务	3.87		3.87
2014004	信访业务	3.87		3.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38	106.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38	106.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38	106.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19	53.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19	53.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19	53.19	
213	农林水支出	9,978.70	3,259.42	6,719.28
21303	水利	9,978.70	3,259.42	6,719.28
2130301	行政运行	15.44	15.44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79.58		179.58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300.80		1,300.8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139.15	2,237.87	901.28
2130310	水土保持	713.38		713.38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23.89		23.89
2130314	防汛	426.25		426.25
2130316	农村水利	2,204.00		2,204.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071.61	1,006.11	65.5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800.00		800.00
2130335	农村供水	104.61		104.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13	60.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13	60.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13	60.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临朐县水利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47.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2.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64.48	30201	办公费	46.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3.75	30202	印刷费	0.5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7.08	30203	咨询费	0.2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44.52	30205	水费	0.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6.12	30206	电费	9.3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2.24	30207	邮电费	3.4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16	30208	取暖费	6.1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10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3.9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25.73	30213	维修（护）费	25.3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1	30214	租赁费	1.8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9.2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7.51	30216	培训费	0.0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08.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0.02	30218	专用材料费	119.66	31021	文物和陈制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9.9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37.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8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组织的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2	30229	福利费	19.3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57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207.05		公用经费合计				272.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朐县水利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143.20	2,143.20		2,143.20	
213	农林水支出		2,143.20	2,143.20		2,143.20	
2137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2,143.20	2,143.20		2,143.20	
2137201	移民补助		1,493.20	1,493.20		1,493.20	
2137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650.00	650.00		65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朐县水利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临朐县水利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75		6.75		6.75		6.75		6.75		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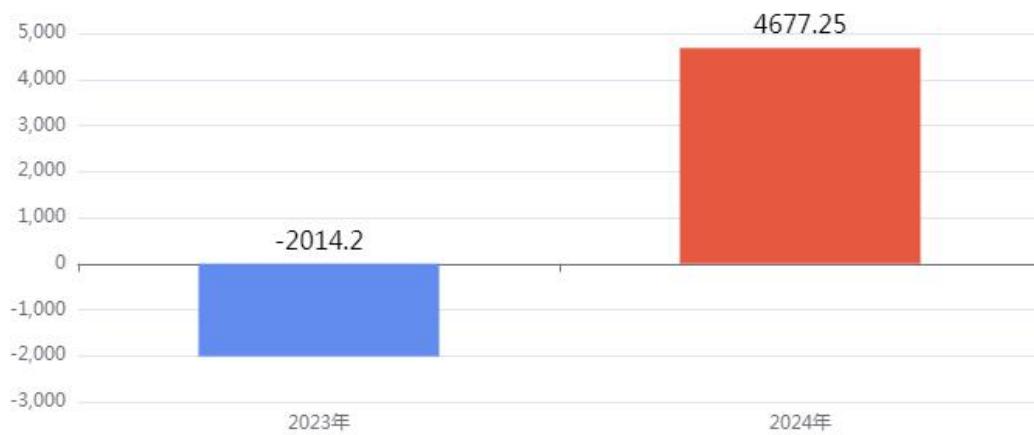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4,677.2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691.45 万元，增长 -332.21%。主要是水利项目拨款增加，人员调入和薪级调增。2024 年水库为财政拨款事业单位，人员和维修养护费支出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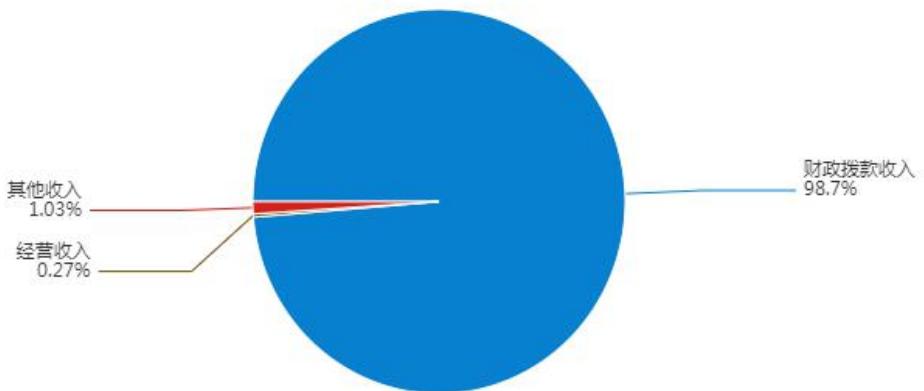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2,507.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345.48 万元，占 98.7%；经营收入 33.91 万元，占 0.27%；其他收入 128.39 万元，占 1.03%。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 1、财政拨款收入 12,345.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6,749.01 万元，增长 120.59%。主要是水利项目拨款增加，人员调入和薪级调增。2024 年水库为财政拨款事业单位，人员和维修养护费支出增加。
-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183.45 万元，下降 100%。主要是 2023 年水库单位性质调整，由自收自支单位改为财政拨款单位。
- 4、经营收入 33.9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2.5 万元，下降 6.87%。主要是 2023 年水库单位性质调整，由自收自支单位改为财政拨款单位。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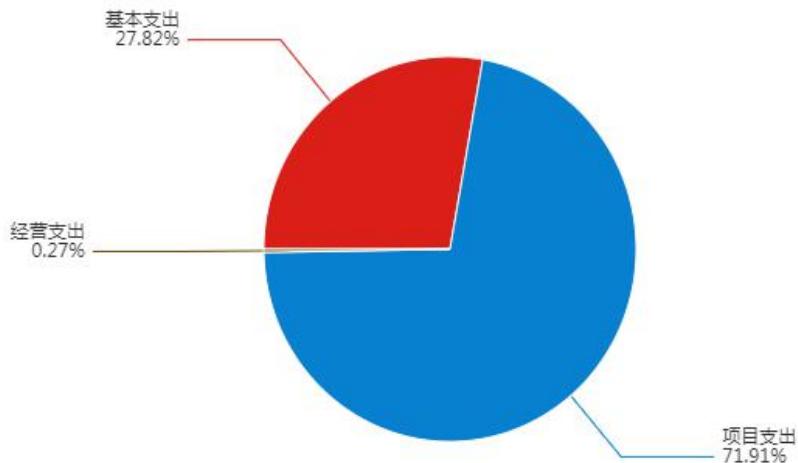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128.3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128.39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水库为财政拨款事业单位，人员和维修养护费支出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2,507.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479.12 万元，占 27.82%；项目支出 8,994.74 万元，占 71.91%；经营支出 33.91 万元，占 0.27%。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3,479.1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287.28 万元，增长 9%。主要是 2024 年度人员返岗上班、部队安置转业、人员晋升职称、离休人员调整离休费等原因导致。

2、项目支出 8,994.7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增加 6,406.66 万元，增长 247.54%。主要是 2024 水利项目拨款增加，水库单位维修养护费用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33.9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2.5 万元，下降 6.87%。主要是提前预收以往年度的承包费缴纳今年各项社保费，承包费收取减少。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2,345.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749.01 万元，增长 120.59%。主要是水利项目拨款增加，人员调入和薪级调增。2024 年水库为财政拨款事业单位，人员和维修养护费支出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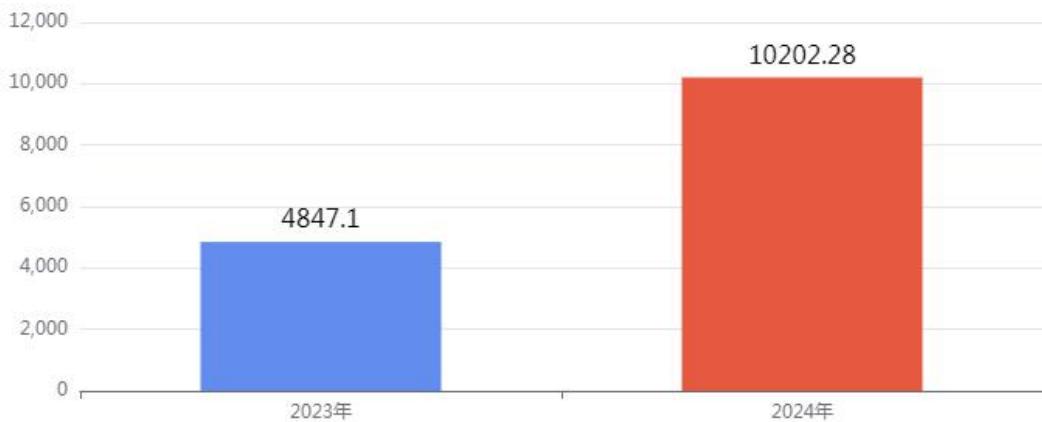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202.2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1.57%。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355.18 万元，增长 110.48%。主要是水利项目拨款增加，人员调入和薪级调增。2024 年水库为财政拨款事业单位，人员和维修养护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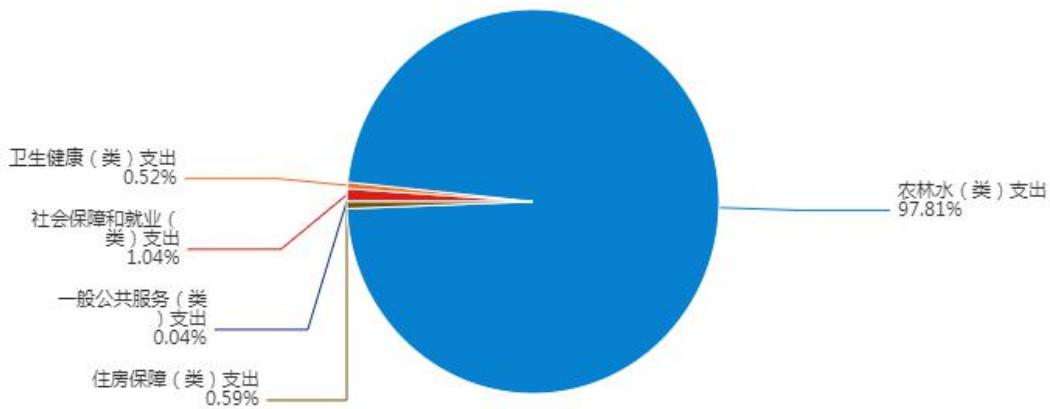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202.2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87万元，占0.0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6.38万元，占1.04%；卫生健康（类）支出53.19万元，占0.52%；农林水（类）支出9,978.7万元，占97.81%；住房保障（类）支出60.13万元，占0.5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592.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02.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年初未下达，需要年中追加；同时，维修养护费增加及人员在职去世相关费用增加。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突发事件，年初未能预测到，已年中追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6.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与年初预算持平。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3.1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5.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79.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1,30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年初预算为 2,68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9.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8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年初未下达，需要年中追加；水库单位维修养护费增加及人员在职去世相关费用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年初预算为 26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3.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7.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上级

转移支付项目年初未下达，需要年中追加。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23.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年初预算为 426.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6.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年初预算为 2,2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年初预算为 1,102.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1.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年初未下达，需要年中追加。

1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23.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4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项目资金数额较大，需按进度跨年度拨付。

1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供水（项）。年初预算为 104.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61 万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0.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479.1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207.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272.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143.2 万元，本年支出 2,143.2 万元，年末

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 农林水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移民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49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二) 农林水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年初预算为 6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6.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5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6.7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6.75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4 年临朐县水利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75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临朐县水利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4 年全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其中：

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58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8.0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98.0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3.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2.2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

额 63.8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2.2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8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工程管理用车、防汛、防溺水巡查及日常业务处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临朐县水利局组织对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和中央、省级、市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县级预算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46 万元，占部门县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中央、省级、市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 11 个，涉及预算资金 7,560.36 万元。

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临朐县水利局 2024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3 个项目中，3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

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4 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 2024 年农村饮水工程水质检测项目、2024 防汛抗旱项目、申报水土保持示范县技术咨询服务项目等 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2024 年农村饮水工程水质检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千吨万人”水厂的出厂水进行 97 项指标检测 1 次，并抽检末梢水进行 43 项指标检测。

2. 2024 年防汛抗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6 万元，执行数为 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2024 年度全县 116 座小型水库、弥河 10 座橡胶坝视频通讯费缴纳，购置 6 个移动升降灯，购置电缆线 1000m。确保安全度汛和降低旱情造成的损失，以保护全县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3. 申报水土保持示范县技术咨询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33%。项目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临朐县成功创建为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县。

2024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 中央、省级、市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临朐县水利局对 2024 年中央补助资金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2024 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2024 年临朐县省级全域美丽幸福河湖建设项目、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资金、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资金等 2024 年度中央、省级、市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1. 2024 年中央补助资金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5 万元,执行数为 85.5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西洞子村、大坡村、西福泉村、河东村、潘家板峪、刘家板峪、张家板峪、南辛庄村、曾家沟村老化失修的村级供水管道、管件维修更换共计 51.06km 及其配套附属构筑物改造等;更换蒋峪水厂高锰酸钾加药装置在潘家板峪、刘家板峪、张家板峪村联合购置安装单村消毒设备 1 套,及项目区单村消毒设备购置 10 套。

2. 2024 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执行数为 40.5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改革区实施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进一步促进灌溉节水和灌溉工程长效运行。

3. 2024 年临朐县省级全域美丽幸福河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6 万元，执行数为 245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管护设施更新维护；数字河湖感知监测体系建设；河湖管理保护；岸坡整治及坡脚修复；护坡景观提升；水环境监测；安全警示标识第 36 页，共 59 页和亲水便民设施维护保养；河湖文化宣传。

4. 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07 万元，执行数为 980.6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利用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投资 1207 万元，按时间节点要求，通过实施 21 个项目村的基础设施建设，使移民村生产生活条件得以提高。

5.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61 万元，执行数为 3,324.5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推动解决大中型水库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突出问题（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完成 64 个村自来水管网的改造提升。通过实施涉及 21 个项目村的基础设施，使移民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提高。

6.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67.72 万元，执行数为 1,728.2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全年移民直补资金发放 1393.2 万元，发放人口数 23220 人。

7. 2024 年省级水土保持生态清洁小流域示范工程临朐县黄山小流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10 平方公里。

8. 2024 年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临朐县牛山生态清洁小流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0 万元，执行数为 413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14 平方公里。

9. 临朐县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普查及防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31.5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临朐县境内 37 公里河道堤防和 122 座大中小型水库大坝的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排查和防治工作。

10. 临朐县 2024 年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22.58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施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项目，保障山洪防御安全。

11. 临朐县 2024 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8 万元，执行数为 250.4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实施《临朐县 2024 年度小型水库中央维修养护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搞好小型水利工程的管理与维护，使临朐县小型水库长期安全发挥防洪减灾、农田灌溉等效益，整体改善小型 水库风貌。

2024 年度中央、省级、市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信访事务（款）信访业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反映用于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方面的支出，有关业务包括制定政策、法规及行业标准、规程规范、进行水利宣传、审计监督检查、精神文明建设以及农田水利管理、水利重大活动、水利工程质量和监督、水利资金监督管理、水利国有资产

产监管、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等。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改造更新、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大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土保持事业单位的支出，包括规划制订和实施，治理、生态修复、预防监测、调查协调、综合治理、开发技术的示范、监督执法等支出以及水土保持生态工程措施和各项管理保护活动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资源节约、监管、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的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

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反映国家对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牧区水利建设、小型水源建设、农村河塘整治以及排灌站、小水电站补助等。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技术推广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国内外先进水利技术的引进、试验、技术创新、推广、应用、宣传等。

二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项）：反映中央财政划转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的支出，包括对销售电量加价部分征收的增值税返还以及用于解决水库移民遗留问题的定额补助。

二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供水（项）：反映用于农村供水工程建设改造和维修养护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

住房公积金。

三十一、农林水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移民补助（项）：反映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安排的直接发放给大中型水库农村移民的补助支出。

三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反映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安排用于扶持大中型水库移民生产生活的基础设施建设、经济建设、产业发展项目支出等。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临朐县水利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中央、省级、市级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2024 年中央补助资金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临朐县水利局	98	优
2	2024 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临朐县水利局	99	优
3	2024 年临朐县省级全域美丽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临朐县水利局	98	优
4	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资金	临朐县水利局	99	优
5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资金	临朐县水利局	98	优
6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预算资金（移民补助）	临朐县水利局	97	优
7	2024 年省级水土保持生态清洁小流域示范工程临朐县黄山小流域	临朐县水利局	98	优
8	2024 年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临朐县牛山生态清洁小流域	临朐县水利局	99	优
9	临朐县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普查及防治项目	临朐县水利局	97	优
10	临朐县 2024 年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临朐县水利局	96	优
11	临朐县 2024 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	临朐县水利局	99	优

县级项目绩效自评

12	2024 年农村饮水工程水质检测项目	临朐县水利局	97	优
13	2024 防汛抗旱项目	临朐县水利局	99	优
14	申报水土保持示范县技术咨询服务项目	临朐县水利局	98	优

注：1. “资金使用单位”为具体使用资金的机关本级或下级单位；

2. 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 (含) -100 为“优”，80 (含) -90 为“良”，60 (含) -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 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临朐县 2024 年农村饮水工程水质检测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临朐县 2024 年农村饮水工程水质检测项目			主管部门	临朐县水利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朐县水利局			联系电话	0536-670811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6	6	60%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6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千吨万人”水厂的出厂水进行 97 项指标检测 1 次，并抽检末梢水进行 43 项指标检测。			对“千吨万人”水厂的出厂水进行 97 项指标检测 1 次，并抽检末梢水进行 43 项指标检测。				
年度绩效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水质检测数量	20 处	20 处	10	10	
		质量指标	水质检测标准	GB5749	GB5749	10	10	
		时效指标	水质检测时效	≤10 月	≤10 月	5	5	
		成本指标	水质检测费用	≤10 万元	10 万元	5	5	
			平均劳动耗费量 基本符合要求的 项目比例	100%	100%	5	5	
			概算控制基本符 合要求的项目比 例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符合增收、节水、 省工等灌溉要求 比例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实现年度社 会效益目标的项 目比例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影响控 制及生态效益发 挥基本符合要求 的比例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方案总体符 合项目设计或有 关规范标准的项 目比例	100%	100%	5	5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受益群众基本满 意的比例	≥95%	100%	10	10		
	总分		97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 标的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80–60% (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临朐县 2024 防汛抗旱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临朐县 2024 防汛抗旱项目			主管部门	临朐县水利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朐县水利局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6	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 2024 年度全县 116 座小型水库、弥河 10 座橡胶坝视频通讯费缴纳，购置 6 个移动升降灯，购置电缆线 1000m。确保安全度汛和降低旱情造成的损失，以保护全县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已完成 2024 年度全县 116 座小型水库、弥河 10 座橡胶坝视频通讯费缴纳，购置 6 个移动升降灯，购置电缆线 1000m。确保安全度汛和降低旱情造成的损失，以保护全县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型水库视频通讯费缴纳座数	116 座	116 座	5	5	
			橡胶坝视频通讯费缴纳座数	10 座	10 座	5	5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截至当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在批复概算内且测算合理	是	是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投资金额	6 万元	6 万元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汛期安全	保障汛期安全	保障汛期安全	5	5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旱情	降低旱情	降低旱情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安全度汛	是	是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9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水土保持示范县技术咨询服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临朐县申报水土保持示范县技术咨询服务			主管部门	临朐县水利局		
项目实施单位	临朐县水利局			联系电话	15908055865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0	10	33%	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10	4	33%	4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县的创建目标			临朐县成功创建为国家水土保持示范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方案编制数量	1	1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是否按时完成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概算偏差	≤3%	≤3%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地区生态意识是否增强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地区生态是否改善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实现持续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标	≥90%	≥90%	95%	10	10	
总分		98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 / 年度指标值(A)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 / 全年实际值(B)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4 年中央补助资金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临朐县 2024 年中央补助资金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主管部门		临朐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临朐县农村公共供水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95	85.5	90%	
		其中：中央、省资金	95	85.5	90%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西洞子村、大坡村、西福泉村、河东村、潘家板峪、刘家板峪、张家板峪、南辛庄村、曾家沟村老化失修的村级供水管道、管件维修更换共计 51.06km 及其配套附属构筑物改造等；更换蒋峪水厂高锰酸钾加药装置；在潘家板峪、刘家板峪、张家板峪村联合购置安装单村消毒设备 1 套，及项目区单村消毒设备购置 10 套。			为西洞子村、大坡村、西福泉村、河东村、潘家板峪、刘家板峪、张家板峪、南辛庄村、曾家沟村老化失修的村级供水管道、管件维修更换共计 51.06km 及其配套附属构筑物改造等；更换蒋峪水厂高锰酸钾加药装置；在潘家板峪、刘家板峪、张家板峪村联合购置安装单村消毒设备 1 套，及项目区单村消毒设备购置 10 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5 处	5 处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截至 2024 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成本指标	概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本实现年度经济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农村饮水工程水质存在问题的工程数量	2 处	2 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影响控制及生态效益发挥基本符合要求的比例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设方案和施工质量总体符合工程设计或有关规范标准的项目比例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基本满意的比例	≥95%	100%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以下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临朐县 2024 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临朐县 2024 年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主管部门		临朐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临朐县农村公共供水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45	40.5	90%	
		其中：中央、省资金	45	40.5	90%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在改革区实施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进一步促进灌溉节水和灌溉工程长效运行。			在改革区实施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进一步促进灌溉节水和灌溉工程长效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项目个数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年度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年度工作任务量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概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符合增收、节水、省工等灌溉要求比例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实现年度社会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影响控制及生态效益发挥基本符合要求的比例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方案总体符合项目设计或有关规范标准的项目比例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基本满意的比例	≥95%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024 年临朐县省级全域美丽幸福河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 年临朐县省级全域美丽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临朐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临朐县水利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年度资金总额:	306	245	80%	
		其中：中央、省资金	306	245	80%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管护设施更新维护；数字河湖感知监测体系建设；河湖管理保护；岸坡整治及坡脚修复；护坡景观提升；水环境监测；安全警示标识和亲水便民设施维护保养；河湖文化宣传。			管护设施更新维护；数字河湖感知监测体系建设；河湖管理保护；岸坡整治及坡脚修复；护坡景观提升；水环境监测；安全警示标识和亲水便民设施维护保养；河湖文化宣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美丽幸福示范河湖创建数量（条/个）	1	1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否	
	时效指标	截至 2024 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成本指标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是/否）	是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基本实现年度经济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实现年度社会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影响控制及生态效益发挥基本符合要求的比例（%）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是/否）	是	是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是/否）	是	是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资金				
主管部门		临朐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临朐县水利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207	980.6	81.24%	
		其中：中央、省资金	1207	980.6	81.24%	
		市级资金	0	0	0	
		县级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利用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投资 1207 万元，按时间节点要求，通过实施 21 个项目村的基础设施建设，使移民村生产生活条件得以提高。			完成临朐县 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项目 1207 万元，实施项目 21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移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个数	20	20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	1	1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率 (%)	100%	100%	
			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时效指标		截至当年底，项目资金发放率 (%)	80%	100%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当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超过当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0.2	0.3	
		社会效益指标	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	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建成美丽移民村（个）	1	1	
		可持续影响标	已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 (%)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	80%	100%	
	无					
说明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024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预算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资金					
主管部门		临朐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临朐县水利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324.55	93.36%		
		其中：中央、省资金		3561	93.36%		
		市级资金		0	0		
		县级资金		0	0		
		其他资金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利用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资金投资561万元，通过实施涉及21个项目村的基础设施，使移民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提高。 目标2：利用2025年中央财政水库移民扶持基金3000万元，通过实施临朐县2024年度推动解决大中型水库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突出问题（农村饮水安全）项目，重点解决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反应强烈的饮水安全问题。			目标1：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利用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资金投资561万元，通过实施涉及21个项目村的基础设施，使移民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提高。 目标2：利用2025年中央财政水库移民扶持基金3000万元，通过实施临朐县2024年度推动解决大中型水库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突出问题（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完成64个村自来水管网的改造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移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个）	13	13		
			解决水库移民突出问题项目实施情况（适用于有突出问题项目资金的省）	1	1		
		质量指标	完工项目验收率（%）	100%	100%		
			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截至当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当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超过当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0.2	0.3		
		社会效益指标	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解决水库移民突出问题项目实施情况（适用于有突出问题项目资金的省）	1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80%	100%		
说明	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024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资金（移民补助）				
主管部门		临朐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临朐县水利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1767.72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767.72	1728.2	97.8%	
		其中：中央、省资金	1392.66	1393.2		
		市级资金	0	0		
		县级资金	0	0		
		其他资金	375.06	33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全年移民直补资金发放 1393.2 万元，发放人口数 23220 人。 2、临朐县 2024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结余资金项目资金 375.06 万元，实施项目 10 个，。			3、完成全年移民直补资金发放 1393.2 万元，发放移民人口数 23220 人。 4、临朐县 2024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结余资金项目资金 335 万元，实施项目 9 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完成全年移民直补资金发放人数	23220	23220	
			指标 2：移民美丽家园建设项目（个）	10	9	
	质量指标		指标 1：完工项目验收率（%）	100%	100%	
			指标 2：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1：截至当年底，项目资金发放率（%）	80%	100%	
	成本指标		指标：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当年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超过当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0.2	0.3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非正常进京上访和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建成美丽移民村（个）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已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	100%	100%	
说明	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024 年省级水土保持（黄山小流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 年省级水土保持生态清洁小流域示范工程临朐县黄山小流域				
主管部门		临朐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临朐县水利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00	100	17%	
		其中：中央、省资金	500	0	0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100	100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10 平方公里			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10 平方公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截至 2024 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投资金额是否超预算	否	否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当地农民增收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区域水土流失是否得到改善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是	是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024 年国家水土保持（牛山小流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 年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临朐县牛山生态清洁小流域				
主管部门		临朐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临朐县水利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00	413	59%	
		其中：中央、省资金	375	213	57%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125	0	0	
		其他资金	200	200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14 平方公里			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14 平方公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4	14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截至 2024 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工程投资金额是否超预算	否	否
	经济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当地农民增收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区域水土流失是否得到改善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是否可持续发展	是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群众满意度	≥90%	95%	
	说明	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普查及防治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临朐县水利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普查及防治项目					
主管部门		临朐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临朐县水利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5	31.5	90%		
		其中：中央、省资金	35	31.5	90%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临朐县境内 37 公里河道堤防和 122 座大中小型水库大坝的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排查和防治工作。			完成临朐县境内 37 公里河道堤防和 122 座大中小型水库大坝的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排查和防治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型水库白蚁等害堤动物日常检查座数	116 座	116 座	
				堤防白蚁等害堤动物日常检查长度	37 公里	37 公里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截至当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在批复概算内且测算合理	是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8.4%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024 年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维修养护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临朐县 2024 年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主管部门		临朐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临朐县水利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年度资金总额:	25	22.576	90.3%
		其中: 中央、省资金	25	22.576	90.3%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争取中央资金 25 万元，实施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项目，保障山洪防御安全。		已争取中央资金 25 万元，实施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项目，保障山洪防御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县数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截至当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在批复概算内且测算合理	是	是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投资金额	25 万元	25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实施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项目，保障山洪防御安全。	实施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项目，保障山洪防御安全。	实施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施维修养护项目，保障山洪防御安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安全度汛	保障安全度汛	保障安全度汛	保障安全度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以上	满意度 90%以上	满意度 98.25%
说明	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和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5.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临朐县 2024 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临朐县 2024 年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					
主管部门		临朐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临朐县水利技术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78	250.4		
		其中：中央、省资金		278	250.4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临朐县 2024 年度小型水库中央维修养护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搞好小型水利工程的管理与维护，使临朐县小型水库长期安全发挥防洪减灾、农田灌溉等效益，整体改善小型水库风貌。			已完成通过实施《临朐县 2024 年度小型水库中央维修养护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搞好小型水利工程的管理与维护，使临朐县小型水库长期安全发挥防洪减灾、农田灌溉等效益，整体改善小型水库风貌。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座数	116 座	116 座		
		质量指标	截至第二年 6 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100%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截至当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在批复概算内且测算合理	是	是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护耕地面积	1.4 万亩	1.4 万亩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8.3 万人	8.3 万人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是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4%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巡察、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 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4.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填报，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024 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3 年 12 月 5 日，山东省财政厅以（鲁财农整指〔2023〕28 号）文件下达临朐县中央财政水利发展资金预算指标，分别是：1、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95 万元，同时下达年度绩效目标任务，完成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 5 处、覆盖服务人口 6 万人、解决水质存在问题的工程 2 处。2、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 278 万元，年度绩效目标任务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116 座。3、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 35 万元，年度绩效目标任务日常检查 116 座，日常检查长度 37 公里。4、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 45 万元，年度绩效目标任务巩固改革成果。

2023 年 12 月 7 日，山东省财政厅以（鲁财农指〔2023〕24 号）文件，下达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235 万元用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根据下达的年度绩效目标任务，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14 平方公里。该项目省级配套资金 140 万元，县级配套资金 125 万元，地方群众投劳折资 200 万元。项目整合资金 700 万元。

2023 年 12 月 25 日，潍坊市财政局以（潍财农指〔2023〕15 号）文件，下达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25 万元用于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维修养护项目。下达绩效目标任务，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维修养护县数 1 个。

山东省财政厅 2024 年 2 月 23 日以《关于下达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省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农整指[2024]3 号)文件下达临朐县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功能科目 102 万元、省级美丽幸福河湖建设功能科目 306 万元和水土保持生态清洁小流域示范工程功能科目 500 万元。同时下达绩效目标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5 处, 覆盖服务人口 6.4 万人; 美丽幸福示范河湖建创数量 1 条, 河湖长制工作监督次数不少于 1 次, 河湖长制宣传次数不少于 1 次; 生态清洁小流域示范项目治理面积 10 平方公里。

2023 年 12 月 6 日, 山东省财政厅以鲁财农指〔2023〕25 号文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指标 1767.72 万元。总预算资金 1767.72 万元。绩效目标: 1、2024 年度 1-4 季度直补资金, 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一次性全部发放至移民手中, 发放移民人数 23220 人, 总发放金额 1393.2 万元。2、移民后期扶持结余资金项目涉及 5 个镇街(中心)的 10 个项目村, 其中: 道路建设项目 7 个, 投资 245 万元; 饮水改造项目 1 个, 投资 40 万元; 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1 个, 投资 50 万元; 水利建设项目 1 个, 投资 30 万元; 其他项目 1 个, 投资 9.52 万元。总投资 374.52 万元。

2023 年 12 月 6 日, 以鲁财农整指〔2023〕29 号文提前下达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指标 1207 万元。总预算资金 1207 万元。绩效目标: 临朐县 2024 年水库移民扶持基金(资金)项目涉及 8 个镇街(中心)的 21 个项目村, 其中: 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 1 个, 投

资 200 万元；产业试点项目 1 个，投资 300 万元；道路建设项目 14 个，投资 530 万元；饮水改造项目 1 个，投资 37 万元；村民活动中心项目 2 个，投资 80 万元；厂房建设项目 1 个，投资 50 万元；河道治理项目 1 个，投资 40 万元。

2024 年 7 月 18 日，以鲁财农整指〔2024〕23 号文下达 2024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指标 3561 万元。临朐县 2024 年度推动解决大中型水库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突出问题（农村饮水安全）项目涉及 10 个镇街（中心）的 64 个项目村的饮水安全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临朐县 2024 年中央财政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涉及 5 个镇街（中心）的 13 个项目村，其中：道路建设项目 11 个，投资 421 万元；河道治理项目 1 个，投资 40 万元；厂房建设项目 1 个，投资 100 万元。总投资 561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各项目 2024 年度中央、省级、市县财政资金均已全部到位，各级资金到位率为 100%。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完成投资 8721.72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7248.72 万元，省级资金 1048 万元，县级配套资金 125 万元，其他资金 300 万元，投资完成率 100%。截至评价日共支付资金 6943.306，其中中央资金支付 6372.806 万元，省级资金支付 270.5 万元，其他资金 300 万元。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各项目资金严格按照流程付款，使用合法合规，在稽察、监督检查、审计等各类检查和绩效自评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各项目资金及时足额到位，项目按期完工，且验收合格率 100%，绩效目标全部达成，资金管理规范，群众满意度高，自评得分 100 分。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各项目圆满完成上级下达绩效目标任务，完成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 5 处；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116 座；小型水库白蚁等害堤动物检查 116 座，日常检查长度 37 公里；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维修养护县数 1 个，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5 处；美丽幸福示范河湖创建数量 1 条，河湖长制工作监督次数 3 次，河湖长制宣传次数 3 次；生态清洁小流域示范项目数量 1 个；2024 年度 1-4 季度直补资金，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一次性全部发放至移民手中，发放移民人数 23220 人；移民后期扶持结余资金项目涉及 5 个镇街（中心）的 10 个项目村，其中：道路建设项目 7 个、饮水改造项目 1 个、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1 个、水利建设项目 1 个、其他项目 1 个；临朐县 2024 年水库移民扶持基金(资金)项目涉及 8 个镇街（中心）的 21 个项目村，其中：美丽移民村建设项目 1 个、产业试点项目 1 个、道路建设项目 14 个、饮水改

造项目 1 个、村民活动中心项目 2 个、厂房建设项目 1 个、河道治理项目 1 个；临朐县 2024 年度推动解决大中型水库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突出问题（农村饮水安全）项目涉及 10 个镇街（中心）的 64 个项目村的饮水安全项目；临朐县 2024 年中央财政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涉及 5 个镇街（中心）的 13 个项目村，其中：道路建设项目 11 个、河道治理项目 1 个、厂房建设项目 1 个。

（2）质量指标。

2024 年度水利发展资金项目均已验收，项目验收合格率为 100%，已建工程均不存在质量问题。

（3）时效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2024 年 5 月 6 日开工，6 月 29 日完工，11 月 29 日法人验收。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项目 2024 年 5 月 7 日开工，6 月 29 日完工，9 月 21 日进行了竣工验收。

白蚁防治项目 2024 年 5 月 15 日开工，11 月 30 日完工，2025 年 3 月 22 日进行验收。

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维修养护项目 2024 年 6 月 5 日开工，6 月 30 日完工，7 月 10 日完工验收，10 月 22 日竣工验收。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项目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获得立项批复，2024 年 12 月底完成项目任务，2025 年 3 月 21 日完成法人验收，5 月 15 日竣工验收。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4 月 13 日开工，12 月 30 日完工，

2025 年 5 月 21 日县级验收。

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项目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1 日，完工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23 日，并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进行法人验收。

省级美丽幸福河湖项目于 2024 年 5 月开工建设，至 2024 年 10 月完成实施方案工程内容，于 2024 年 12 月 21 日完成竣工验收。

生态清洁小流域项目工程自 2024 年 5 月 31 日开工建设，2024 年 12 月 30 日完工，已完成所有建设内容。

临朐县 2024 年度移民后期扶持结余资金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完成招投标，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开工，所有项目已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底完成。

临朐县 2024 年水库移民扶持基金(资金)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完成招投标，项目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开工，截止 2024 年 8 月 16 日所有工程项目已顺利完成。

临朐县 2024 年度推动解决大中型水库库区和移民安置区突出问题（农村饮水安全）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完成招投标，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开工，所有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底完成。

临朐县 2024 年中央财政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完成招投标，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开工，所有项目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底完成。

（4）成本指标。

各项目单价均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无超规模、超标

准和超概算情况。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保护耕地 1.4 万亩。工程初期运行管理正常，达到预期的工程效益。移民项目的建设将极大改善村民的基础设施状况，在美化环境的同时，也极大提高移民的生产生活水平，带动经济的快速发展。

(2) 社会效益。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12.4 万人；解决农村饮水工程水质存在问题 2 处，小型水库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8.3 万人。项目的建设不仅改善基础设施水平，为群众生产生活提供更大的便利，同时为促进当地经济快速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3) 生态效益。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24 平方公里。项目对改善水生态，提高周边宜居环境，效果明显。

(4) 可持续影响。

已建工程良性运行，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4.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均是益民利民工程，受益村民积极性高，群众反映良好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各绩效目标按时按质完成，不存在未完成绩效目标或超出绩效目标较多（30%及以上）的情况，达到项目预期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在绩效自评过程中，始终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结合现场评价，对项目资料进行整理、核实和综合分析，对项目作出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绩效评价，出具此次绩效评价报告。根据项目建设管理相关要求，将绩效评价结果及时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各项目资金管理使用合法合规，严格按照流程付款。在稽察、监督检查、审计等各类检查和绩效自评过程，未发现问题。